

博覽會：從瑞士樣品博覽會到巴塞爾藝術展 ——概述與總結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自中世紀晚期以來，博覽會便一直伴隨著巴塞爾的歷史。A 部分曾介紹，皇帝腓特烈三世於 1471 年授予該市博覽會特權；當時，日內瓦博覽會的意大利銀行家正流向里昂，而法蘭克福正崛起為德意志地區的博覽會重鎮。此後幾個世紀，巴塞爾博覽會始終只是區域性活動，這座城市則通過其他途徑積累財富：印刷業、絲帶貿易、化學工業和銀行業。然而在二十世紀，博覽會作為一流的經濟機構重新登場。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創辦的瑞士樣品博覽會（Swiss Industries Fair）為該市帶來了一個永久性的博覽會場地。由此發展而來的鐘表珠寶展，在數十年間成為瑞士鐘錶業的年度交易市場。由三位巴塞爾畫廊主於 1970 年創辦的巴塞爾藝術展（Art Basel），則將一個地方性的藝術博覽會轉變為現當代藝術市場首屈一指的全球盛會。¹

本章追溯從博覽會特權至今的這一發展歷程。本章探討的問題是：一座居民不足 20 萬人的城市為何能夠舉辦具有全球重要性的博覽會；博覽會業務是如何組織和融資的；以及為何其兩大博覽會中的一個走向崩潰，而另一個卻擴展到了四大洲。博覽會是最字面意義上的市場：在一個由主辦方制定規則的地點和時間，買方與賣方在此相遇。對於一本以巴塞爾作為金融中心為主題的書而言，

博覽會：從瑞士樣品博覽會到巴塞爾藝術展——概述與總結

博覽會之所以重要，原因有三。它以訪客、收藏家及其顧問的形式為城市帶來財富。它產生了自身特有的法律問題，從參展合同到貨物的暫時進口。就巴塞爾藝術展而言，它已成為藝術與金融的交匯點，私人銀行、藝術顧問、保險公司和貸款機構在這裡爭奪同一批客戶的關注。下一章將討論這一交匯點較為陰暗的一面，即洗錢、自由港和來源出處問題。

1 註釋

1. 關於 1471 年的博覽會特權，參見 A 部分第五章及該處所引文獻。關於二十世紀的博覽會，參見 Historisches Lexikon der Schweiz (HLS) 中的 “Messen” 和 “Schweizer Mustermesse” 詞條，以及 MCH Group AG 的年度報告。有待核實。

2 結論

巴塞爾的博覽會跨越了五個多世紀，從 1471 年的帝國特權和至今每年秋季仍在舉辦的 *秋季博覽會* (Herbstmesse)，到巴塞爾藝術展的全球網絡。*瑞士樣品博覽會* (Schweizer Mustermesse) 創辦於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是國家經濟自強的工具，它建立了後來各博覽會賴以發展的場地和公司。巴塞爾鐘錶珠寶展 (Baselworld) 隨瑞士鐘錶業而興起，又在最大的幾個品牌決定不再需要它時走向衰落，將巴塞爾經營了一個世紀的展會拱手讓給了日內瓦。巴塞爾藝術展由三位畫廊主於 1970 年創辦，已成為全球領先的藝術博覽會，並擴展至邁阿密海灘、香港、巴黎以及最近的海灣地區。其成功建立在由業界自身遴選參展商、固定於六月舉辦、該市的收藏傳統，以及為其訪客提供服務的私人銀行、保險公司和顧問的參與之上。

因此，博覽會是藝術與金融的交匯點：藝術品在這裡被買賣、融資、投保和存放，而合同法、海關法、增值稅法、著作權法和制裁法塑造著每一筆交易。這一交匯點既帶來機遇，也伴隨風險。高價值的作品、隱秘的交易、中間人以及在海關倉庫中的存放，造成了當局和業界只是逐步加以應對的薄弱環節。下一章將轉向這些風險，從洗錢、自由港和來源出處的角度審視藝術市場。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fairs-from-mustermesse-to-art-basel-overview-and-summary